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1、大米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大米抽检项目包括苯并[a]芘，无机砷(以As计)，铅(以Pb计)，镉(以Cd计)，黄曲霉毒素B₁等5个指标。

二、乳制品

1、液体乳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-2010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（GB 25191-2010），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液体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，非脂乳固体，三聚氰胺，商业无菌，酸度，脂肪等6个指标。

三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1、茶叶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茶叶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，甲拌磷，毒死蜱，氧乐果，克百威，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，三氯杀螨醇，联苯菊酯，乙酰甲胺磷，吡虫啉，草甘膦，铅(以Pb计)等12个指标。

四、方便食品

1、方便面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（GB 17400-2015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方便面抽检项目包括水分，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，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，菌落总数，大肠菌群等5个指标。

五、冷冻饮品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（GB 2759-2015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冷冻饮品抽检项目包括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，沙门氏菌，大肠菌群，菌落总数，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，糖精钠(以糖精计)等6个指标。

三、食用农产品

1、畜禽肉及副产品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畜禽肉及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，磺胺类(总量)，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，多西环素，恩诺沙星，甲氧苄啶，莱克多巴胺，沙丁胺醇，克伦特罗等9个指标。

2、蔬菜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，倍硫磷，哒螨灵，阿维菌素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，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，腐霉利，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，水胺硫磷，烯酰吗啉，氧乐果，乙酰甲胺磷，异丙威，噻虫嗪，噻虫胺，灭蝇胺，敌敌畏，克百威，甲拌磷，甲胺磷，氟虫腈，吡唑醚菌酯，啶虫脒，毒死蜱，甲氰菊酯等25个指标。

3、鲜蛋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.1-202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，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鲜蛋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，呋喃唑酮代谢物，恩诺沙星，氯霉素，甲硝唑等5个指标。

三、水果类

 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水果类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，丙溴磷，敌敌畏，毒死蜱，多菌灵，甲拌磷，克百威，氯吡脲，氯唑磷，氧乐果，噻虫胺，氟虫腈，腈苯唑，噻虫嗪，吡虫啉等15个指标。